

# 市交通运输局经济开发区分局持续开展打击非法营运出租车行动 5个月查扣65辆“黑出租”

本报5月23日讯(记者 孙珊 通讯员 李芳) 近日,记者从滨州市交通运输局经济开发区分局获悉,为维护出租车经营者和广大乘客的合法权益,市交通运输局经济开发区分局从今年1月份开始一直持续开展打击非法营运出租车行动,截至5月22日,依法查扣非法营运出租车65辆。

记者了解到,截至5月22日,经济开发区分局共出动执法人员380人次,出动执法车辆110辆次,依法查扣非法营运出租车65辆,非法载客电瓶车三轮摩托车30余辆,排查登记疑似黑车100余辆次。滨州市交通运输局经济开发区分局通过协调配合,完善执法装备,加强重点区域整治,努力营造“打黑”氛围

等相关方式方法,通过采取有力措施,加大打击力度,全区黑的、黑出租的蔓延趋势得到了有效遏制,广大乘客合法权益得到了有效维护。

滨州市交通运输局经济开发区分局抽调精干人员,整合工作力量,积极开展综合执法、驻站、稽查、路政多队联动,采取定点检查与流动检查相结合、明察与暗访相结合等方式,打击非法营运行为,形成了严打“黑出租”的高压态势。

在打击“黑出租”行动中,针对取证难的问题,滨州市交通运输局经济开发区分局为执法人员配备了摄像机、录音笔、照相机等专业调查取证装备,使执法取证工作更加科

学、规范、高效,确保执法事实清楚、证据充分。针对非法营运活动的特点和规律,打破正常作息时间,突出滨州汽车总站、四通商贸城、魏棉宿舍二区等重点区域和早晚出行高峰及节假日等重点时段,采取“公开检查、现场取证,群众举报、录像取证”等灵活多样的稽查方式,严厉打击违法违规行。同时加大宣传力度,营造“打黑”氛围,通过张贴标语、发放宣传材料、新闻媒体等形式,向社会各界宣传非法营运“黑车”的危害,劝导广大人民群众自觉抵制“黑车”、举报“黑车”、不坐“黑车”,增强群众抵制“黑车”的意识,营造浓厚“打黑”氛围。

## 北海风景区北侧垃圾堆被清除

为部分市民夜间倾倒所致,共23立方米



市城管执法局环卫处正在清理垃圾。 通讯员供图

本报5月23日讯(记者 张卫建 通讯员 李红雨 李明 王海亭) 5月23日上午9点,市城管执法局环卫处组织部分环卫处干部职工出动环卫机械车辆3辆,对北海风景区北侧的一处大型垃圾堆进行了及时清理,共清理生活垃圾23立方米。该处垃圾是近期市民在夜间偷倒所致。

记者在清理现场看到,垃圾堆放在湖边,蚊蝇孳生,臭气熏天。满地都是塑料袋、餐巾。经过环卫职工3个小时的清理,湖边的垃圾堆被彻底清理干净。22日晚,市城管执法局环卫处接到举报,反映有人在北海周边乱倒

垃圾。环卫处环卫管理科派出执法人员经现场察看,发现此处垃圾堆主要是袋装的生活垃圾。据周边村民反映,此处垃圾是近期市民在夜间偷倒垃圾所致。

据环卫处相关负责人介绍,为彻底解决城中村、城乡结合部环境卫生脏乱差现象,从去年开始,在全市推行城乡环卫一体化工作,设立带盖子的标准垃圾桶,每天都有专门的保洁人员负责垃圾的收集和清理,市城区及周边村居环境卫生状况得到明显改善。但由于环境卫生习惯的养成需要一个过程,部分单位和市民为图方

便,随意丢弃、倾倒垃圾的行为仍不同程度的存在。

据环卫处工作人员介绍,若居民、门店业主随意倾倒、抛洒、堆放城市生活垃圾,将按照建设部《城市生活垃圾管理办法》第四十二条规定,责令停止违法行为,限期改正,对个人处以200元以下的罚款,对单位处以5000元以上5万元以下的罚款。环卫部门呼吁,请广大市民爱护城市环境,不要随意处置生活垃圾,如果发现随意倾倒、抛洒、堆放城市生活垃圾,破坏环境卫生的行为,积极进行举报。

## 下车忘锁车门,八千现金“飞”了

警方提醒,外出办事时,不要将贵重物品或现金放在后备箱或座位上

本报5月23日讯(记者 王忠才 通讯员 田晓剑) 近日,滨州市惠民县何坊办事处的陈某车门忘记上锁,只10多分钟时间,装有8000余元现金的公文包就在车内失窃。惠民警方经过30个小时的缜密侦查,通过治安监控成功锁定嫌疑人伍某,伍某因涉嫌盗窃被警方刑事拘留。

5月17日上午9时许,陈某向惠民警方报警称就在十几分钟前,他停放在何坊办事处邓家村大济路南侧的黑色轿车因未锁车门,车内储物箱手包内8000余元现金被盗。据陈某回忆,自己为了省事,将车停在厂门口后,车门没锁,车窗也是半开着就到一旁服务中心办事去了。“这小偷也太大胆了,居然光天化日之下行窃,实在太可恨了。”陈某说。

何坊派出所和惠民刑侦大队办案民警进行了现场走访,附近的一名过路群众向民警反映,刚才有一名身穿蓝格T恤的中年

男子曾在车子旁转悠。民警在案发现场一家店铺门口发现一个摄像探头,经调取治安监控视频,确定作案人就是在现场转悠的中年男子。侦查人员迅速开展沿途的走访、摸排工作,发现惠民县孙武办事处的伍某与录像中的作案人着装、体型、年龄、相貌吻合。经仔细辨认,确定伍某具有重大作案嫌疑。

5月18日晚20时许,经过多路民警的守候伏击,将犯罪嫌疑人伍某在家中抓获。经过审讯,伍某交待了盗取车内现金8000余元的犯罪事实。目前,追赃及审问工作仍在进行中。

警方同时提醒广大车主,外出时办事时,一定不要将贵重物品或现金放在后备箱或者座位上,使用遥控钥匙锁车,一定要用手拉一下车门,确认车子已经锁上,不给窃贼可乘之机。如果发生失窃,要及时报警,使警方尽快通过蛛丝马迹,最大限度挽回经济损失。

## 透支五万拒还款

### 民警万里抓“老赖”

本报5月23日讯(记者 王忠才 通讯员 田晓剑)

惠民县赵某利用信用卡透支消费5万元后拒绝还款,经银行和警方多次催款后竟然潜逃至新疆等地逃匿两年。惠民县公安局行程万里,将信用卡诈骗逃犯赵某抓获归案。

4月份“打黑恶、反盗抢”安民行动以来,公安局加大对未到案经济犯罪逃犯的追逃力度,在这次行动负责的案子中,2010年2月,24岁的

立案侦查,12月12日确定上网追逃。2012年4月下旬,专案组民警围绕赵某的社会关系开展摸排,发现赵某在新疆自治区库尔勒一带做电饭锅生意。4月27日,惠民警方追捕组到达库尔勒一带,在当地派出所民警的配合下,找到与赵某有业务往来的李某,以调查有关案件为名,对赵某近期的活动情况、交往人员、车辆出入、经营状况等情况进行详细询问。

5月2日傍晚,民警发现刚刚吃完返回旅馆的赵某,通过网上照片进行比对,确认系赵某无疑。当民警上前实施抓捕时,赵某欲逃窜。果还透支款本息,案发一直潜逃。警方于2011年12月10日当场抓获。

## 小偷店内偷东西

### 想逃跑时被抓住

本报5月23日讯(记者 王忠才 通讯员 郝瑶)

近日,一小偷在某滨州市滨城区一商店内实施盗窃时,被巡逻至此的民警发现,在准备逃跑时,被民警一举抓获,上演了“螳螂捕蝉,黄雀在后”的一幕。

近日凌晨1时许,滨州市公安局滨城分局市中派出所民警巡逻至黄河二路某宿舍附近时,发现路北一家商店的防盗门被撬,内门的玻璃也被打碎。民警判断“有人可能正在作案”,于是

民警立即带领巡逻队员下车悄悄靠近商店,以免打草惊蛇,民警走进室内后,发现窃贼得手后正准备从后窗户逃走,巡逻人员快速出击,内外夹击将嫌疑人臧某抓获。

经审讯,这名夜“闯”商店的窃贼还是个惯偷,分别在2010年和2012年因盗窃被判刑,释放后从今年3月份开始,又连续在多家商店实施盗窃。最终,在作案时被民警一举抓获,目前臧某已被刑事拘留。

## 凌晨开三轮车偷菜

### 不料被抓个正着

本报5月23日讯(记者 王忠才 通讯员 李春霞 张振法)

近日凌晨4时,博兴县公安局巡警大队巡逻队员巡逻至乐安大街北首时,发现路边停放着一辆电动三轮车,车灯开着,但是四周不见人踪。巡逻队员立即开始四处搜寻,后来在路旁的非

菜地发现一名五十多岁的男子。经询问,男子许某承认白天从这里路过时看到地里长的菜很好,于是就于清晨来偷。由于队员及时发现,许某偷窃案件较小,且态度较好,队员对其进行了批评教育,并责令其找到失主,主动赔偿损失。